

茲公布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段考科目及時間如下表：

科 目 日 期	時 間	08:30 09:15	09:25 10:00	10:15 11:00	11:15 12:00	13:15 14:00	14:10 14:50	15:05 15:50
1月19日 (星期一)	數學	自修	國文	自修	歷史	自修	地理	
科 目 日 期	時 間	08:30 09:15	09:25 10:00	10:15 11:00	11:15 12:00	13:15 14:00	14:10 14:55	15:05 15:50
1月20日 (星期二)	英語	自修	自修	自然	自修	公民	教科書 發放	

備註：

1. 每科考試時間均為 45 分鐘，不得提早交卷
2. 考完後請監考老師將試卷及餘卷繳回教務處
3. 同學務必攜帶 **2B** 鉛筆和橡皮擦，部分科目需畫卡作答。
4. 請同學確認答案卡上面的基本資料是否正確，畫卡若有修正請擦拭乾淨。
5. 畫卡科目請同學依照座號或導師規定入座。
6. 於測驗結束鐘聲 **響起**，即停止作答。

